

龙泉驿区精密机械加工项目（分期验收）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成都曲度精密机械加工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成都曲度精密机械加工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21 年 08 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何成东（签章）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何成东（签章）

项目负责人：朱治成（签字）

填表人：朱治成（签字）

建设单位：成都曲度精密机械加工有限公
司

电话：181 6128 9680

传真：/

邮政编码：610100

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龙泉驿区经济开发区
车城东七路 360 号

编制单位：成都曲度精密机械加工有限公
司

电话：181 6128 9680

传真：/

邮政编码：610100

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龙泉驿区经济开发区
车城东七路 360 号

附表

附表 1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附图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外环境关系图

附图 3 项目卫生防护距离示意图

附图 4 项目实际平面布置图

附图 5 现场照片

附件

附件 1 环评批复

附件 2 厂房租赁协议

附件 3 固废协议

附件 4 危废协议

附件 5 应急预案备案表

附件 6 公众参与调查

附件 7 公况说明

附件 8 分期验收说明

附件 9 此次验收不涉及磨床的说明

附件 10 检测报告

表 1

建设项目名称	龙泉驿区精密机械加工项目（分期验收）		
建设单位名称	成都曲度精密机械加工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行业类别	C3525 模具制造 C2929 塑料零件及其他塑料制品制造
建设地点	四川省成都市龙泉驿区经济开发区车城东七路 360 号 (经度 104.225497, 纬度 30.526438)		
主要产品名称	精密模套治具（五金模具、塑胶模具、治夹具）、五金零件（普通金属制品零部件）、 塑胶零件（普通塑胶制品零部件）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精密模套治具 200 套（五金模具、塑胶模具、治夹具），五金零件 200 万件（普通金属制品零部件）、塑胶零件 30 万件（普通塑胶制品零部件）		
实际生产能力	分期验收期间，年产五金零件 200 万件（普通金属制品零部件）		
开工时间	2020 年 12 月	竣工时间	2021 年 5 月
验收现场监测单位	四川妙微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1 年 7 月 6-7 日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成都市龙泉驿区环境保护局	审批时间与文号	2019 年 1 月 22 日，龙环 审批[2019]复字 8 号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中科森环企业管理（北京）有限 公司	环评时间	2018 年 9 月
投资总概算	30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及比例	26.2 万元，0.87%
实际总投资	1000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及比例	3.2 万元，0.32%
验收监测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 年修订），2014 年 4 月 24 日 (2)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第 682 号令，2017 年 7 月 16 日 (3)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文，2017 年 11 月 20 日 (4) 《成都市生态环境局关于认真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抽查工作的通知》，成环发[2019]308 号文，2019 年 8 月 26 日		

	(5)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 年修订），2017 年 6 月 27 日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修订），2018 年 10 月 26 日 (7)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 年修订），2018 年 12 月 29 日 (8)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修订），2020 年 9 月 1 日 (9)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 (10) 《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2020 年 12 月 13 日 (11) 《龙泉驿区精密机械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科森环企业管理（北京）有限公司，2018 年 9 月 (12) 《关于成都曲度精密机械加工有限公司龙泉驿区精密机械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成都市龙泉驿区环境保护局，龙环审批[2019]复字 8 号，2019 年 1 月 22 日														
验收监测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本次验收监测根据《关于成都曲度精密机械加工有限公司龙泉驿区精密机械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龙环审批[2019]复字 8 号）和本项目环评所采用的标准进行评价。 (1) 废水：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其氨氮与总磷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 表 1-1 废水排放执行标准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污染物</th><th>限值</th></tr> </thead> <tbody> <tr> <td>pH</td><td>6-9（无量纲）</td></tr> <tr> <td>COD</td><td>500mg/L</td></tr> <tr> <td>BOD₅</td><td>300mg/L</td></tr> <tr> <td>SS</td><td>400mg/L</td></tr> <tr> <td>石油类</td><td>20mg/L</td></tr> <tr> <td>总磷</td><td>8mg/L</td></tr> </tbody> </table>	污染物	限值	pH	6-9（无量纲）	COD	500mg/L	BOD ₅	300mg/L	SS	400mg/L	石油类	20mg/L	总磷	8mg/L
污染物	限值														
pH	6-9（无量纲）														
COD	500mg/L														
BOD ₅	300mg/L														
SS	400mg/L														
石油类	20mg/L														
总磷	8mg/L														

	氨氮	45mg/L	
	(2) 废气：无组织废气（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表 1-3 废气排放执行标准		
	类别	污染物	限值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1.0mg/m³
	(3) 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标准。		
	表 1-4 噪声排放执行标准 单位：dB（A）		
	功能区	时段	限值
	3 类	昼间	65
	(4) 固废：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储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相关规定；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相关规定。		

表 2

工程建设内容

1、项目建设概况

电子信息制造业是国民经济的战略性、基础性、先导性企业，是加快工业转型升级及国民经济和社会信息化建设技术支撑和物质基础。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于 2000 年 2 月被国务院正式批准为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2005 年 9 月被国家信息产业部批准为国家(成都)电子元器件产业园，2010 年 10 月被国家工信部批准为国家汽车产业新型工业化产业示范基地创建单位。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是四川省和成都市确定的以汽车及关键零部件为主导的先进制造业基地，是四川省重点培育的“特色成长型千亿产业园区。按照“一区一主业”的产业布局，经开区围绕“世界级汽车产业城、国际化生活品质城”和“大车城”建设目标，大力发展以汽车整车、零部件和工程机械为重点的现代汽车产业。

为适应市场需求和企业自身发展需要，成都曲度精密机械加工有限公司已投资 1000 万元在四川省成都市龙泉驿区经济开发区车城东七路 360 号进行项目建设，项目建成后，年产五金零件 200 万件（普通金属制品零部件）。

根据法律法规要求，成都曲度精密机械加工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15 日在龙泉驿区发展和改革局备案，备案文号为：川投资备[2018-510112-41-03-300725]FGQB-0544 号；2018 年 9 月委托中科森环企业管理（北京）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龙泉驿区精密机械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该环评报告于 2019 年 1 月 22 日通过成都市龙泉驿区环境保护局审批，审批文号为：龙环审批[2019]复字 8 号。

本项目于 2020 年 12 月开工，2021 年 5 月完成建设并投产，目前项目正常运行，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关于开展验收调查工作的要求。

2021 年 7 月，成都曲度精密机械加工有限公司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令）、《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的规定和要求，开展本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织技术人员进行现场勘查，收集有关资料，并在此基础上编制了《龙泉驿区精密机械加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

2021 年 7 月 6-7 日，成都曲度精密机械加工有限公司委托四川妙微环境检测有限公司进行该项目的验收监测，监测公司按照监测方案的内容进行了现场采样、监测及调查，在此基础上针对项目环评报告及批复落实情况、环保设施的建设及运行情况、监测结果，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等相关法规、文件、技术标准和该项目环评文件的

要求编制完成了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本次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包括：

验收对象：成都曲度精密机械加工有限公司投资建设的龙泉驿区精密机械加工项目（分期验收）；

在实际运行过程中，建设单位因市场发展等因素，目前只进行五金零件的生产，并购置相关配套设备，其余的精密模套治具与塑胶零件暂时不进行，其相关设备也未安装，待后期市场稳定后，再进行精密模套治具与塑胶零件的生产，因此此次为分期验收，只针对五金零件及其配套设施进行验收。

验收范围：五金零件生产所涉及的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及环保工程等，项目组成详见表 2-2；

- 验收内容：
- 1) 项目建设地点及四周环境现状调查；
 - 2) 项目污染源调查及监测/处置情况；
 - 3) 建设单位已采取的污染物治理措施调查；
 - 4) 环评及批复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调查；
 - 5) 环境风险防范与应急措施落实情况调查；
 - 6) 公众意见调查。

2、地理位置及外环境关系

龙泉驿区地处成都平原东部边缘，是成都市的东大门，全区位于东经 104°08'28"～104°27'12"，北纬 30°28'57"～30°46'46"之间，东面与金堂县和简阳市交界，南接双流县，西面与成都市锦江区和成华区相接，北面与新都、清白江区接壤。东西长 29.8km，南北宽 28.75km，幅员面积 558.74km²。

根据现场调查，本项目位于成都市龙泉驿区经济开发区车城东七路 360 号，区域优势突出，地理位置优越，交通便利、原料、成品运输及其方便。其厂区外环境关系如下：

厂区东南面紧邻五环路南段，五环路南段东南面为园区规划工业用地，目前为空地；厂区西南面 660m 为三盛·都会城住宅区，约 5800 户居民；厂区西面为园区规划工业用地，目前为空地，西面 420m 为已建吉利汽车成都制造基地；北面紧邻已建企业成都龙泉高科天然药业有限公司；厂区东北面 60m 为同类型生产企业成都嘉技科技有限公司，东北面 510m 为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东北面 1010m 为成都航空职业技术学院龙泉校区。

本项目位于成都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内，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项目周边主要以企业为主，

区域内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区、名胜古迹及其他需要特殊保护的敏感目标，与周边环境相容。

本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1，外环境关系图见附图 2，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3。

3、建设内容及产品方案

劳动定员：本项目实际员工 23 人，不设食宿。

工作制度：实际年生产 300 天，采取三班制，每班工作 8h（备注：环评为一班制，每班 8h）。

本项目建筑面积约 974m²，目前只进行五金零件的生产，并购置相关配套设备。年产精密模套治具 200 套（五金模具、塑胶模具、治夹具），五金零件 200 万件（普通金属制品零部件）、塑胶零件 30 万件（普通塑胶制品零部件）

表 2-1 本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

名称	规格	环评设计规模	实际验收规模	变更情况	备注
精密模套治具	根据顾客所需定制	200 套	0	分期验收不涉及	/
五金零件	根据顾客所需定制	200 万件	200 万件	无	主要为医用五金零件
塑胶零件	根据顾客所需定制	30 万件	0	分期验收不涉及	/

表 2-2 环评建设内容与实际建设内容一览表

类别	环评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变更情况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1F，600m ² ，用于模治具制作、金属零部件、塑胶零部件、数据线生产（模治具生产线 1 条、注塑生产线 5 条。模治具生产主要设备为 CNC 加工中心 3 套、铣床 2 台、磨床 2 台、摇臂钻 1 台及娄控走心机 3 台等；注塑生产线主要设备为注塑机 5 台，粉碎机 3 台，烘干机 3 台，拌料机 1 台等）	生产车间：1F，600m ² ，进行五金零件的生产，配有 CNC 加工中心、走心机等设备	为分期验收，只对五金零件生产及其配套设施进行验收，其精密模套治具与塑胶零件均未进行生产	已建
	存放区：1F，306m ² ，用于原材料及成品库房	与环评一致	无	已建
辅助工程	办公室：2F，68m ² ，位于华气厚普科技园 1 号检测楼 2 层，用于办公	与环评一致	无	已建
公用工程	给水：由市政给水管网直接供水，接入华气厚普科技园，园区内建设独立的消防给水管网和生产生活用水管网	与环评一致	无	依托
	排水：排水系统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经雨水沟、雨水管收集排入市政雨水管网，本项目所在园区污水管网已建成，排入市政管网接入芦溪河污水处理厂	与环评一致	无	依托

	供配电：从华气厚普科技园内引入 240KVA 电源，生产车间内配套建设配电设施	与环评一致	无	依托
	消防：华气厚普科技园区内建设独立的消防给水管网，车间配备了相应的消防设施	与环评一致	无	依托
	储运：企业运输主要依托社会运输	与环评一致	无	依托
环保工程	污水处理设施：华气厚普科技园配套有预处理池 1 个，容积 50m ³ ；隔油池 2 个，容积 4m ³ /个	与环评一致	无	依托
	废气处理设施：粉尘：颗粒物经吸尘管吸入集尘器，各机加工机位旁设有吸尘分管，通过布袋除尘后，由 15m 高排气筒外排。有机废气(VOCs)：吸塑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VOCs)通过集气罩，经过 UV 光氧催化净化设备+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外排	运行期间，项目不进行打磨工序，无粉尘产生；也无注塑工序，因此无有机废气产生。焊接烟尘经静电式烟雾净化器处理后排放	建设单位根据实际情况调整废气处理设备	已建
	生活垃圾收集点：设有 5 个垃圾箱用于收集车间内生活垃圾，分别位于办公室，车间南侧，车间北侧，车间东南侧西南	与环评一致	无	已建
	一般工业固废暂存点：设置在 2#生产车间外侧，15m ²	与环评一致	无	已建
	危险废物暂存点：生产车间外侧设置 6m ² 危险废物暂存库暂存本项目危险废物	与环评一致	无	已建

4、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生产设备

(1) 主要原辅材料

本项目原辅材料见表 2-3。

表 2-3 本项目原辅材料一览表

工序	原料名称	主要成分	设计年用量	实际年用量	变更情况
金属零件生产	金属零件毛坯	/	10t/a	10t/a	无
塑胶零件生产	PBT 胶料	结晶型热塑性聚酯树脂，无毒	20t/a	0	验收期间，不进行塑胶零件生产
	ABS 胶料	由丙烯腈，丁二烯和苯乙烯组成的三元共聚物，无毒	20t/a		
	PVC 胶料	聚氯乙烯，无毒	20t/a		
	PS 胶料	聚苯乙烯，无毒	20t/a		
	POM 胶料	聚甲醛，无毒	20t/a		
	PA 胶料	聚酰胺 6 (66) 或尼龙 6 (66)，无毒	20t/a		
	PP 胶料	聚丙烯，无毒	20t/a		

	PC 胶料	聚碳酸酯, 无毒	20t/a		
	PET 胶料	聚对苯二甲酸乙二醇酯, 无毒	20t/a		
	PE 胶料	聚乙烯, 无毒	20t/a		
	PMMA 胶料	聚甲基丙烯酸甲酯, 无毒	20t/a		
	ASA 胶料	丙烯酸-苯乙烯-丙烯晴, 无毒	20t/a		
精密模治具 生产	模治具毛坯件	/	50t/a	0	不生产
	乳化液	磨床使用, 乳化液: 水为 1:30; 乳化液每月更换一次, 15kg/桶	0.18t/a	0.1t/a	减少
	火花机油	作火花机工作液, 170 kg/桶	0.085t/a	0	不生产
	润滑油	机械设备润滑用, 170 kg/桶	0.34t/a	0.19	减少
能耗	水	/	200m ³ /a	200m ³ /a	无
	电	/	60 万度	30 万度	减少

备注: 水电由市政单位供给, 原材料均外购

(2) 生产设备

本项目营运期实际的生产设备见表 2-5 所示。

表 2-5 实际生产设备清单 单位: 台/套

设备名称	型号	实际数量
钻床	ZX7020	1 台
工具磨	MS-2	1 台
数控全自动激光焊机	WCF150	1 台
打标机	H2O	1 台
CNC	HT710	1 台
CNC	VA3	2 台
刀塔车	M06SY	1 台
走心机	B0205-III	3 台
数控车床	S205A	2 台
干燥机	FLD-3G	1 台
空压机	V18-8	1 台
过滤器制冷机	FWT/ZD-1200-2	1 台
二次元投影仪	CNC5040-AH	1 台
高频焊接	Kx-5188A25A	1 台
车床	C616-1D	1 台

5、辅助建筑及设施

(1) 给水

厂区给水采用生产、生活、消防合一的给水系统, 由城市给水管网直接为本项目提供生产、生活用水, 消防用水采用城市自来水做水源。

（2）排水

本项目厂区排水系统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排入厂区雨水管网。

本项目废水经厂区隔油池与预处理池处理后，由污水管网输送至芦溪河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51/2311-2016）中的标准后排入芦溪河。

（3）供配电系统

本工程低压电力、照明、应急电源均从厂区配电房提供。①低压配电系统为：电压为220/380V，50Hz。带电导体型式为三相五线制。②电源系统接地型式为：TN-S。③电源配电方式为：树干、放射式混合配电。

6、水平衡

项目主要的用水为生活及办公过程中产生的生活废水，生活用水 0.92m³/d。

项目设备不清洗、生产车间地面不冲洗、拖洗，只采用清扫方式，在生产运营过程中过滤器冷却水循环使用，定期补充，不外排；生活污水达标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本项目运营期间，其水平衡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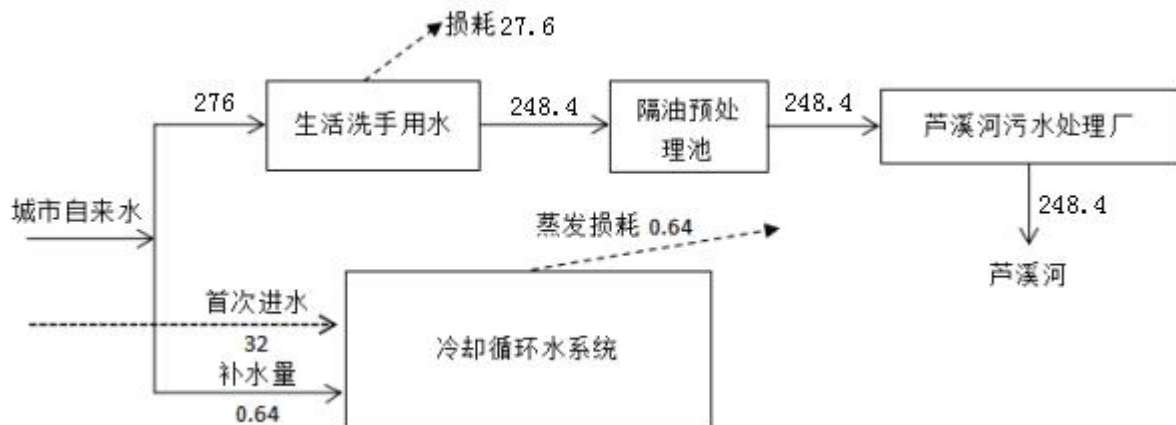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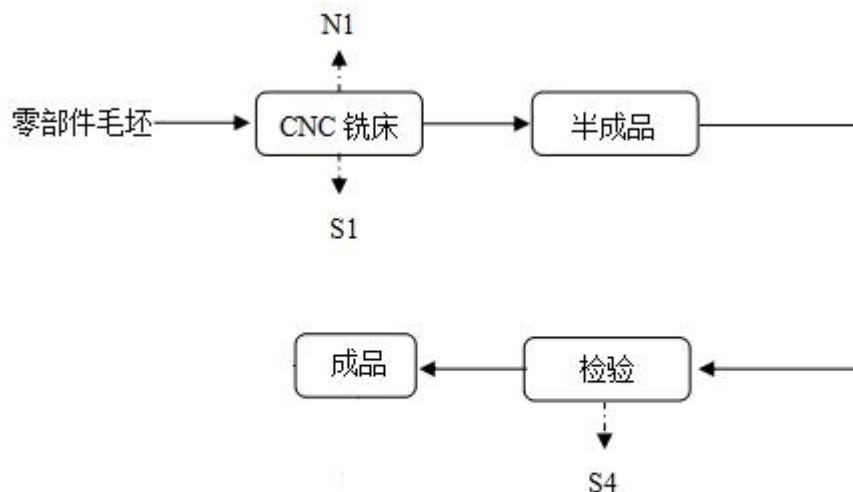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水平衡图（m³/a）

7、生产工艺流程

本项目为龙泉驿区精密机械加工项目。验收期间，项目年产五金零件 200 万件，主要配置有铣床、磨床、CNC 等设备生产，不涉及热处理、磷化、喷漆等表面处理工序，实际运行过程也不进行精密模治具、塑胶零件生产。

与环评相比，本项目五金零件的实际工艺流程与环评一致，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分别如下：

五金零件（普通金属零部件）加工



注：N：噪声；S：固废

图 2-2 普通金属零部件加工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壳体生产工段工艺流程简述：

①CNC 铣床加工

利用 CNC 铣床金属零部件的毛坯件加工为所需尺寸的粗型。加工过程产生边角料 S1，同时伴有加工噪声 N1。

②检验

工作人员利用二次元投影仪对金属零部件进行检验，合格产品交客户使用。不合格品收集后作为废品外售。检验环节有不合格品废品产生 S4。

8、产污分析

（1）废气：本项目运营期焊接工序产生的金属粉尘。

（2）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洗手废水。

（3）噪声：主要来自设备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噪声。

（4）固体废物：主要为废金属边角料、金属粉尘、不合格产品、废乳化液、废机油和含油污手套、生活垃圾、洗手废油。

9、项目变动情况

（1）此次为分期验收，只对五金零件生产及配套实施进行验收，验收规模为 200 万件；

（2）不进行打磨工序。

表 2-6 工程变更一览表

序号	环评及批复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备注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	-----------	--------	----	----------

1	年产精密模套治具 200 套（五金模具、塑胶模具、治夹具），五金零件 200 万件（普通金属制品零部件）、塑胶零件 30 万件（普通塑胶制品零部件）	年产五金零件 200 万件（普通金属制品零部件）	建设单位应市场因素等原因，目前只进行五金零件的生产，因此此次为分期验收	否
2	废气处理设施：粉尘：颗粒物经吸尘管吸入集尘器，各机加工机位旁设有吸尘分管，通过布袋除尘后，由 15m 高排气筒外排	不进行打磨工序	验收期间，建设单位根据实际情况调整，不进行打磨工序	否

参考《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确定本项目建设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环境保护措施均未发生重大变动，此次验收予以验收。其对比表如下：

表 2-7 本项目与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对比一览表

类型	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	本项目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性质	1、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本项目不涉及	否
规模	2、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 30%及以上的	本项目不涉及	否
	3、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本项目不涉及	否
	4、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细颗粒物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臭氧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其他大气、水污染物因子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超标污染因子。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本项目不涉及	否
地点	5、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本项目不涉及	否
生产工艺	6、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 ①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 ②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③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④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本项目不涉及	否
	7、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本项目不涉及	否
环境保护	8、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 6 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	本项目不涉及	否

措施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9、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本项目不涉及	否
	10、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 10%及以上的	本项目不涉及	否
	11、噪声、土壤或地下水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本项目不涉及	否
	12、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位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本项目不涉及	否
	13、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	本项目不涉及	否

表 3

运营期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水污染物

根据现场调查，本项目采取雨污分流制，项目运行期间，废水主要为过滤器循环冷却水与生活污水。

(1) 过滤器循环冷却水

生产过程采用循环冷却水循环冷却，以控制设备温度恒定。本项目过滤器循环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定期补充。

(2) 生活污水

本项目生活废水排放量为 $0.36\text{m}^3/\text{d}$ ，其中主要污染物为化学需氧量、氨氮等。该废水经预处理池处理后，达标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后经芦溪河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达标排入芦溪河。

废水处理情况汇总如下。

表 3-1 废水来源及处理方式一览表

名称	污染因子	来源	产生量	排放规律	治理设施	排放去向	环评处理方式	实际处理方式
过滤器循环冷却水	SS	/	/	间断	过滤器	/	循环使用，不外排，定期补充	与环评一致
生活污水	COD SS NH ₃ -N	生活办公	0.36 m^3/d	间断	预处理池	市政污水管网	经预处理池处理后，达标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后经芦溪河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达标排入芦溪河	与环评一致

本项目废水经上述措施处理后，对周边环境影响小。

2、大气污染物

根据现场勘查，本项目实际运行过程不进行打磨工序，其大气污染物主要为焊接过程中产生的少量焊接烟尘。

(1) 焊接烟尘

本项目焊接使用无铅锡丝，同时所选的锡丝中含有助剂，不用额外使用助剂，在焊接工序时，产尘量极少，焊接烟尘通过 1 台静电式烟雾净化器处理后排放。

废气处理情况汇总如下。

表 4-2 废气来源及处理方式一览表

名称	来源	污染因子	排放方式	治理设施	排气筒	环评处理方式	实际处理方式
金属粉尘	磨床	颗粒物	间断	密闭式磨床、静电式油雾回收器、过滤器	/	经集气罩收集后，统一收集送入布袋除尘装置进行处理，处理后的废气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实际运行过程不进行打磨工序
焊接烟尘	焊机	颗粒物	间断	静电式烟雾净化器	/	经移动式焊烟除尘器处理后排放	经静电式烟雾净化器处理后排放

本项目废气经上述措施处理后，排放量少，对周边环境影响小。

3、噪声

本项目主要产噪设备为磨床、车床、CNC 等动力及辅助设备，本项目主要产噪设备及产噪情况详见表 3-3。

表 3-3 主要噪声设备及采取措施一览表

序号	名称	数量	源强	治理措施	治理后声级
1	CNC	3 台	80dB (A)	采取隔声、减振、距离衰减等措施	<60dB (A)
2	车床	2 台	85dB (A)		<60dB (A)
3	走心机	3 台	80dB (A)		<65dB (A)
4	干燥机	1 台	90dB (A)		<65dB (A)

本项目已采取的防治措施：

- (1) 选用先进、噪声低、震动小的生产设备；
- (2) 对高噪声设备进行基座加固减震，集中摆放，置于厂房内合理位置，有效降低噪声源；
- (3) 在运行中加强各产噪设备的维护与管理，工人文明操作，轻拿轻放；
- (4) 设备定期调试，加润滑油进行维护；水泵基础设橡胶隔振垫，以减振降噪；同时，水泵吸水管和出水管上加设可曲绕橡胶接头；
- (5) 合理安排运输班次，选择合适的运输路线，合理选择运输时间，控制车辆运输，进厂车辆减速禁鸣等，避免产生大的交通噪声。

4、固体废弃物

根据现场调查，本项目固体废物为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

- (1) 生活垃圾

来源于员工的日常生活垃圾，产生量约 1.5t/a，生活垃圾经分类、袋装收集后，交由园区统一清运处理。

(2)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①废金属：产生量约 0.2t/a，集中收集后外售废品回收站。

②废弃包装物：产生量约 1.5t/a，集中收集后外售废品回收站。

③不合格产品：产生量约 0.5t/a，进厂返修，返修不成功的产品由专业的回收企业回收。

(3) 危险废物

①废乳化液：代码 900-006-09，主要来自设备加工，产生量约 0.01t/a，集中收集后暂存于危废间，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②废手套及废棉纱：代码 900-041-49，来源于设备维护，产生量约 0.005t/a，集中收集后暂存于危废间，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固体废物处置情况汇总如下。

表 3-4 固废来源及处理方式一览表

名称	处置量	属性	代码	是否签订协议	环评处理方式	实际处理方式
生活垃圾	1.5t/a	一般固废	/	/	分类、袋装收集后，交由园区统一清运处理	与环评一致
废金属	0.2t/a	一般固废	/	是	集中收集后外售废品回收站	与环评一致
废弃包装物	1.5t/a	一般固废	/	是	集中收集后外售废品回收站	与环评一致
不合格产品	0.1t/a	一般固废	/	/	进厂返修，返修不成功的产品由专业的回收企业回收	与环评一致
废乳化液	0.01t/a	HW09 危废	900-006-09	是	集中收集后暂存于危废间，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与环评一致
废手套及废棉纱	0.005t/a	HW49 危废	900-041-49	是	收集后暂存于危废间，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与环评一致

5、其它环保设施

(1) 地下防渗

本项目已对地面做分区防渗措施，其防渗用料做法如下：

表 3-5 防渗分区及措施一览表

序号	分区	位置	实际防渗措施	备注
1	简单防渗区	办公区、厂区道路等	地面采用钢混结构硬化	满足简单防渗要求

2	一般防渗区	生产车间	地面采用防渗钢筋混凝土硬化+环氧树脂	满足一般防渗要求
3	重点防渗区	危废暂存间	地面采用 15mm 厚的防渗混凝土+环氧树脂+铁皮托盘	满足重点防渗要求

(2) 风险防范措施

①危废暂存间已设置 20cm 高的围堰。

②建设单位已对厂房加强管理，严禁烟火，厂房内已配备灭火器、消防栓等消防设施，并定期组织员工进行风险应急培训、演练等。本项目已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于 2021 年 7 月 16 日在成都市龙泉驿生态环境局备案，备案文号为[510112-2021-107-L]。

(3) 排口规范化

本项目废水依托园区的隔油池和预处理池进行处理，因此废水排口由园区统一设置；实际运行过程中，只排放无组织废气，故无需设置标识标牌。

6、环保处理设施及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1000 万元，实际环保总投资 3.2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0.32%。工程环保投资情况见表 3-6。

表 3-6 本项目环境保护投资一览表 单位：万元

项目	环评设计治理措施	投资	实际治理措施	投资	备注
废水	生活污水、洗手废水：依托成都华气厚普燃气成套设备有限公司已建隔油、预处理池处理	0.1	与环评一致	0.1	此次为分期验收，只对五金零件及其配套设施进行验收，实际运行过程中，无注塑破碎等工序
废气	金属粉尘：在打磨工序，粉碎工序产生设备设置集气罩+布袋除尘装置（2 套布袋除尘装置）	12	不进行打磨工序	0	
	在注塑机（5 台）出料口处设置集气罩对有机废气进行收集，由排风支管汇入排风总管后，送入 UV 光氧催化净化+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达标排放	10	验收期间无有机废气产生	0	
噪声	选用低噪设备、生产设备合理布局，设备基座减振隔声，定期加强设备维护	1	与环评一致	1	
固体	废弃包装物、废金属：分类收集后外售	/	与环评一致	/	
	不合格产品：进厂返修，返修不成功的产品由专业的回收企业回收	0.5	与环评一致	0.5	
	废乳化液、废火花机油、含油废手套及废棉纱、废活性炭：收集于危废暂存间，交有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统一处理	1	无废火花机油与废活性炭产生，其余与环评一致	1	

	生活垃圾：市政环卫部门清运处理，做到日产日清	0.1	与环评一致	0.1	
风险防范措施	机油等存放区设置钢制托盘	0.2	与环评一致	0.2	
	危废暂存间进行重点防渗，设置围堰	0.3	与环评一致	0.3	
合计		26.2	/	3.2	/

表 4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1、评价结论

1.1 产业政策符合性

本项目为龙泉驿区精密机械加工项目，属于塑料制品业(C2929)以及模具制造(C3525)，生产采用先进的生产工艺，不涉及电镀、喷漆工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3 年第 21 号令公布的《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修改<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有关条款的决定》修正》，本项目不属于“淘汰类”及“限制类”，且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的，本项目为《促进产业结构调整暂行规定》（国发【2005】40 号）“允许类”。

此外，成都龙泉驿区发展和改革局已同意《龙泉驿区精密机械加工项目》（川投资备【2018-510112-41-03-300725】FGQB-0544 号）备案申请。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符合国家现行产业政策。

1.2 规划符合性

（1）与成都市汽车产业综合功能区规划的符合性

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成都市汽车产业功能综合功能区南部研发制造功能区，《成都市汽车产业综合功能区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已由成都市环保局组织审查，并出具审查意见（成环建函[2011]25 号文）。该规划中指出“目前，功能区形成了研发制造、贸易博览娱乐、生产生活服务一体化发展格局。即：以南部成都经开区为核心的汽车研发制造业发展区，重点发展整车整机制造、关键零部件制造、新能源汽车制造、汽车研发等产业”。本项目属于精密机械加工制造业，符合产业政策，企业效益明显，对区域不造成明显污染，清洁生产水平可达到国内先进水平，属于功能区规划环评允许发展的行业。

根据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3 月编制并已得到批复的《成都市汽车产业综合功能区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成都市汽车产业综合功能区包括成都经开区及其扩展区范围，报告中对鼓励、限制、禁止引入功能区的企业论述如下表所示：

表 4-1 成都市汽车产业综合功能区鼓励、限制、禁止引入行业一览表

鼓 励 发 展 的 产 业	（1）鼓励发展汽车整车制造，改装汽车制造，新能源汽车制造，汽车车身、挂车的制造，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整车、汽车新工艺研发、车身设计造型研发，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文化产品研发，汽车整车、零部件检测，汽车产业物流等汽车制造及配套项目； （2）鼓励发展机械装备制造等主导产业；
------------------------	--

	(3) 主导产业或重要项目的上下游企业，或有利于区域实现循环经济和可持续发展的企业，若与规划区或片区主业发展不形成交叉影响，鼓励其发展。			
负面清单	主导产业定位	门类	大类	禁止发展项目
	汽车整车、汽车零部件及工程机械制造业	C 制造业	13 农副产品加工业	(1) 制糖 (2) 畜禽屠宰
			14 食品制造业	(1) 乳制品制造 (2) 调味品、发酵制品制造：味精、柠檬酸、赖氨酸、淀粉、酱油、食醋 (3) 其他调味品、发酵制品制造
			15 饮料制造业	有发酵工艺的酒精制造及酒类制造
			17 纺织业	(1) 除单纯纺丝以外的化学纤维制造 (2) 纺织品制造：有洗毛、印染、染整、脱胶工段的；产生缫丝废水、精炼废水的项目
			19 皮革、毛皮及其制品业	皮革、毛皮鞣制
			22 造纸及纸制品业	(1) 纸浆、纤维浆等制造 (2) 造纸（含废纸造纸）
			25 石油加工、炼焦及核燃料加工	(1) 原油加工及石油制品制造、人造原油生产 (2) 炼焦 (3) 核燃料加工、放射性废物贮存、处理、处置
			26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1) 基础化学原料制造、肥料制造、农药制造、合成材料制造、拟用化学品制造、炸药及火工产品制造 (2) 除单纯混合和分装外的日用化学品制造
			27 医药制造业	化学药品原药制造、生物生化制品
			28 化学纤维制造业	纤维素纤维原料及纤维制造、合成纤维制造
			29 橡胶和塑料制品	合成橡胶、塑料人造革、合成革制造
			31 非金属矿制品业	(1) 水泥、石灰和石膏制造 (2) 砖瓦制造 (3) 耐火材料制品制造（石棉、云母）
			32 黑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	炼铁、炼钢、铁合金冶炼
			33 有色金属冶炼和延压加工业	铜、铅、镍、锡等有色金属冶炼
		D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44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1) 除燃气发电以外的发电工程 (2) 生物能发电：农林生物质直接燃烧或气化发电；生活垃圾、污泥焚烧发电；沼气发电、垃圾填

			埋气发电； （3）综合利用发电：利用矸石、油页岩、石油焦发电
		45 燃气生产和供应	煤炭液化、气化
	其他	（1）不符合国家现行产业政策的相关项目。	
		（2）新建专业电镀项目。	
		（3）禁止技术落后，项目清洁生产水平不能达到行业清洁生产标准二级标准要求或低于全国同类企业平均清洁生产水平的项目。	
允许	不属于上述鼓励类、禁止类，选址与周围环境相容的其它项目。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属于五金塑胶零部件生产企业，属于成都市汽车产业综合功能区鼓励、限制、禁止引入行业中鼓励发展的产业，符合成都市汽车产业综合功能区入区行业要求。

根据成都市汽车产业综合功能区规划环评提出的入区工业项目的环境门槛，本项目与规划环评的要求符合性如下：

表 4-2 本项目与规划环评要求对照一览表

序号	规划环评要求	本项目	是否符合规划环评要求
1	严禁向扩展区引进用水量大、排水量大的企业，如畜类、禽类屠宰加工行业（一是耗水量大，二是有恶臭和异味	本项目用水量及排水量均较小	符合
2	严禁向扩展区引进污染严重的企业，包括水污染严重和大气污染严重的基础化工企业	本项目不属于水污染严重和大气污染严重的基础化工企业	符合
3	所引进企业所产生的废水均能够经过与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的三级标准或相应行业标准要求现值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处理后能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的三级标准	符合
4	对于一类污染物必须实现车间排口达标排放，二类污染物实现厂总排口达标排放	本项目无一类污染物排放，二类污染物实现厂总排口达标排放	符合
5	对于企业产生的危险废物必须由接收单位进行处理或自行处理后能够保证环境安全	项目危废均交由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置	符合
6	引进企业所排放的废气污染物不能对周围的农作物和植物造成伤害或损伤，确保生态环境安全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废气较少	符合

根据以上分析可知，本项目的建设符合规划环评要求，同时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企业发展服务局已同意项目入驻。

因此，本项目建设符合当地规划。

1.3 选址合理性

本项目为租赁的成都华气厚普燃气成套设备有限公司厂房，厂房内其它区域占未租出，为

空厂房区域。根据现场调查，厂区东南面紧邻五环路南段，五环路南段东南面为园区规划工业用地，目前为空地；厂区西南面 720m 为三盛·都会城住宅区，约 53000 人；厂区西面为园区规划工业用地，目前为空地，西面 480m 为已建吉利汽车成都制造基地；北面紧邻已建企业成都龙泉高科天然药业有限公司；厂区东北面 450m 为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东北面 950m 为成都航空职业技术学院龙泉校区。

同时根据调查，本项目拟建地块周边 300m 范围内无学校、医院、文物保护、风景名胜等环境敏感目标存在，项目生产对环境无特定的要求，因此本项目在现有厂区内进行建设与周围环境具有相容性，无重大外环境制约因素。

因此，本项目选址合理。

1.4 项目所在地区环境质量现状

(1)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据监测，区域的现状监测值 SO_2 、 NO_2 、 PM_{10} 均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中二级标准要求，VOCs 能满足《室内空气质量标准》(GBT18883-2002) 要求，区域环境空气质量较好。

(2) 地表水环境质量

项目所在地的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监测期间，芦溪河两处监测点所监测的各项指标除 BOD_5 之外均能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I 类标准要求。分析原因由于芦溪河监测点上游农业面源污染和农村生活污水直接排放所致，导致有机物增多，影响了芦溪河 BOD_5 的含量。随着龙泉驿区芦溪河上游农村面源的整治，农村集中安置工作的推进以及农村污水处理厂和管网不断完善，芦溪河水环境质量有望得到较大改善，本项目对芦溪河水质没有影响。

(3) 声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所在地监测点位的昼间、夜间噪声值均能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 中 3 类标准，项目所在地区声学环境质量良好。

1.5 污染防治措施有效性

本项目采取的废水、废气、噪声处理方法采用的都是一些通用、成熟和有效的方法；系统运行稳定、处理费用适中、可行；固体废物去向明确，能得到妥善处置。本项目环境保护措施选择适当，运行稳定、可靠，是行之有效的，完全能达到环保标准要求。

1.6 清洁生产

项目运营期间产生的污染物均能得到合理有效的控制和治理，实现达标排放；项目水、电、气能源利用率高；采用的各种工艺、设备先进。因此，评价认为，项目基本贯彻了清洁生产的原则，达到国内先进水平。

1.7 风险评价

本项目只要加强管理，建立健全相应的的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并在管理及运行中得到认真落实，风险事故隐患可降至最低，风险防范措施可行，本项目的环境风险水平是可接受的。

1.8 总量控制

本项目工程特点和污染物排放特征，建议本项目总量控制因子为 CODCr、NH₃-N，不另设废气总量控制指标。污水经厂区预处理池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并最终经芦溪河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芦溪河。

因此，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已纳入芦溪河污水处理厂处理总量控制指标内，故不再重新下达总量控制指标。

评价仅就本项目进入市政污水管网的水污染物量给出统计数据：废水：248.4m³/a

项目总排口污染物排放量为：

COD：248.4m³/a×500mg/l=0.054t/a； 氨氮：248.4m³/a×45mg/l=0.00486t/a

总磷：248.4m³/a×8mg/l=0.000864t/a

芦溪河污水处理厂排口污染物排放量为

COD：248.4m³/a×50mg/l=0.00540t/a； 氨氮：248.4m³/a×5mg/l=0.00054t/a

总磷：248.4m³/a×0.5mg/l=0.000054t/a

本项目有机废气（VOCs）年排放量为：

$(0.000085t/a+0.024t/a) \times 80\% \times 20\% = 0.00385t/a = 3.85kg/a$

本项目粉尘年排放量为： $(0.03t/a+0.005t/a) \times 90\% \times 10\% = 0.00315t/a = 3.15kg/a$

2、建设项目可行性结论

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选址符合当地总体规划；项目建设无明显环境制约因素；拟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可使污染物达标排放；项目实施对地表水、大气、声学等环境不会产生明显不利影响；只要严格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工程设计提出的环保对策及措施，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在确保本项目产生的污染物达标排放并满足总量控制要求前提下，本项目在所选地址建设运营从环保角度分析是可行的。

3、要求和建议

(1) 项目实施后应保证足够的环保资金，做好项目建设的“三同时”工作，严格落实环评要求，“三废”必须按照环评所提措施进行处理，最大限度减少对环境的不良影响。

(2) 建立、健全公司环保规章制度；严格在岗职工按环保要求进行操作管理；同时加强设备、管道、各项治污措施的定期检修和维护工作；配置专职或兼职环保人员；由环境监测站定期对污染源和周围环境进行监测，并建立污染源管理档案。

(3) 加强项目环保设施的日常管理工作，强化环保设施的维修、保养，保证环保设施正常运转。

(4) 营运过程中，若出现较大变动或本环境影响评价未预测到的、可能造成环境污染或群体性事件的，应立即采取措施控制污染、清除影响，通知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并及时上报主管部门。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成都市龙泉驿区环境保护局，龙环审批[2019]复字 8 号文（2019 年 1 月 22 日），《关于成都曲度精密机械加工有限公司龙泉驿区精密机械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内容如下：

一、你公司拟租赁成都华气厚普燃气成套设备有限公司位于四川省成都市龙泉驿区经济开发区车城东七路 360 号的闲置厂房，总投资 3000 万元，环保投资 26.2 万元。建设主要内容为：

（一）主体工程：1F，建筑面积 600m²，用于模治具制作、金属零部件、塑胶零部件、数据线生产（模治具生产线 1 条、注塑生产线 5 条。模治具生产主要设备为 CNC 加工中心 3 套、铣床 2 台、磨床 2 台、摇臂钻 1 台及数控走心机 3 台等；注塑生产线主要设备为注塑机 5 台，粉碎机 3 台，烘干机 3 台，拌料机 1 台等）。

（二）辅助工程：办公室、原料及成品库房、综合能源系统等。

（三）环保工程：预处理池（50m³）、隔油池 2 个（4m³/个）均依托租赁园区已建；新建危险废物暂存间（6m²）、UV 光氧催化净化设备。

项目建成后将形成年产精密模套治具 200 套（五金模具、塑胶模具、治夹具），五金零件 200 万件（普通金属制品零部件）、塑胶零件 30 万件（普通塑胶制品零部件）的生产能力。

二、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相关规划。在全面落实报告表和本批复提出的各项生态保护及污染防治措施后，项目建设对环境的不利影响可得到减缓和控制。

三、营运期严格按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要求，重点做好以下几项工作：

（一）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合理安排施工时段，采取有效措施减轻或消除施工期废水、

废渣、噪声、扬尘等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二）加强废水处理设施管理。员工洗手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并经预处理池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至芦溪河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后排入芦溪河。

（三）严格废气收集处理，确保稳定达标运行。打磨工序产生的金属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采用布袋除尘器收集处理后由排气筒（高 15m）达标排放；粉碎工序产生的塑料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采用布袋除尘器收集处理后由排气筒（高 15m）达标排放；电脉冲加工工序、注塑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采用 UV 光氧催化净化+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排气筒（高 15m）达标排放；焊接烟尘经移动式焊烟除尘器处理后车间排放。

（四）落实噪声治理措施，确保厂界达标。

（五）完善固体废弃物收集、暂存、处置的环境管理，严格落实危险废物的收集、暂存、处置的环境管理要求。

（六）严格落实地下水和土壤污染防治措施，按要求实施分区防渗，确保地下水和土壤环境不受污染。

（六）强化风险防范措施。严格按照《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的有关要求，加强对项目设计的危险化学品储、运及使用过程的安全管理，避免因其事故导致环境污染。落实各项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建立完善环境风险防范制度，按照企业制定的应急预案加强应急演练，确保环境安全。

四、建设项目必须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纳入排污许可证管理的行业，必须按照国家排污许可证有关管理规定要求，申领排污许可证，不得无证排污或不按证排污。项目竣工后，你公司应按规定标准和程序实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五、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如工程的性质、规模、工艺、地点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否则不得实施建设。自环评批复文件批准之日起，如工程超过 5 年未开工建设，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六、请龙泉驿区环境监察执法大队、成都市龙泉驿区柏合镇人民政府负责该项目日常监督检查管理工作。

表 4-1 批复落实情况一览表

批复提出的环保措施	落实情况	备注
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合理安排施工时段，采取有效措施减轻或消除施工期废水、废渣、噪声、扬尘等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已落实。项目施工期早已结束，无环境遗留问题	与批复一致
加强废水处理设施管理。员工洗手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并经预处理池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至芦溪河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后排入芦溪河	已落实。洗手废水经已建隔油池与生活污水依托厂区已建预处理池处理，达标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经市政污水管网排至芦溪河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后，达标排入芦溪河	与批复一致
严格废气收集处理，确保稳定达标运行。打磨工序产生的金属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采用布袋除尘器收集处理后由排气筒（高 15m）达标排放；粉碎工序产生的塑料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采用布袋除尘器收集处理后由排气筒（高 15m）达标排放；电脉冲加工工序、注塑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采用 UV 光氧催化净化+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排气筒（高 15m）达标排放；焊接烟尘经移动式焊烟除尘器处理后车间排放	已落实。运行期间不进行打磨工序，焊接烟尘通过 1 台静电式烟雾净化器处理后排放；实际运行过程中，无电脉冲加工工序与注塑工序，因此无有机废气产生	此次验收为分期验收
落实噪声治理措施，确保厂界达标	已落实。已对磨床等产噪设备进行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隔声、消声、减振装置等措施进行噪声控制，经现场监测，厂界噪声能达标排放	与批复一致
完善固体废弃物收集、暂存、处置的环境管理，严格落实危险废物的收集、暂存、处置的环境管理要求	已落实。废弃包装物、废金属分类收集后外售废品回收站；不合格产品进厂返修，返修不成功的产品由厂家回收；生活垃圾收集后交园区统一处理；废乳液化液、废手套及废棉纱等危废分类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与批复一致
严格落实地下水和土壤污染防治措施，按要求实施分区防渗，确保地下水和土壤环境不受污染	已落实。建设单位已对厂区进行分区防渗，危废间已做重点防渗措施，目前未发生地下水和土壤环境产生污染情	与批复一致

	况	
强化风险防范措施。严格按照《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的有关要求，加强对项目设计的危险化学品储、运及使用过程的安全管理，避免因其事故导致环境污染。落实各项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建立完善环境风险防范制度，按照企业制定的应急预案加强应急演练，确保环境安全	已落实。项目运行过程中，无危险化学品使用；建设单位已对厂房加强管理，严禁烟火，厂房内已配备灭火器、消防栓等消防设施，并定期组织员工进行风险应急培训、演练等。本项目已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成都市龙泉驿生态环境局备案	与批复一致

表 5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为了确保监测数据的代表性、完整性、可靠性、准确性和精密性，对监测的全过程（包括布点、采样、样品贮运、实验室分析、数据处理等）进行质量控制。

（1）严格按照验收监测方案的要求开展监测工作。

（2）合理布设监测点，保证各监测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代表性。

（3）采样人员严格遵照采样技术规范进行采样工作，认真填写采样记录，按规定保存、运输样品。

（4）及时了解工况情况，确保监测过程中工况负荷满足验收要求。

（5）监测分析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标准分析方法或推荐方法；监测人员经过考核合格并持有上岗证；所用监测仪器、量具均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

（6）现场采样和测试前，按照国家环保局发布的《环境监测质量管理技术导则》（HJ 630-2011）的要求进行质量控制。

（7）水样测定过程中按规定进行平行样、加标样和质控样测定，气样测定前校准仪器，以此对分析、测定结果进行质量控制。

（8）监测报告严格实行三级审核制度。

1、监测分析方法及仪器

表 5-1 废水检测项目分析及来源信息表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方法来源	主要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样品采集	污水监测技术规范	HJ 91.1-2019	/	/
pH	便携式 pH 计法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SX751 型便携式 PH/ORP/溶解氧测量仪 MJJC-2019-248.4	/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JC-102C 型 COD 标准消解器 MJJC-2019-112	4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的测定 稀释 与接种法	HJ 505-2009	SPX-150BIII 型 BOD 生化培养箱 MJJC-2017-008	0.5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1989	BSA224S 型 万分之一电子分析天平 MJJC-2017-024	4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UV-6100 型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MJJC-2017-031	0.025mg/L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 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 法	HJ 637-2018	OIL 460 型 红外分光测油仪 MJJC-2017-016	0.06 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 11893-1989	UV-6100 型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MJJC-2017-031	0.01mg/L

表 5-2 无组织检测项目、方法来源、使用仪器及单位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方法来源	主要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样品采集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 监测技术导则	HJ/T 55-2000	KB-6120 型 综合大气采样器 MJJC-2017-100 MJJC-2017-092 MJJC-2017-091 MJJC-2017-101	/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 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BSA224S 型 万分之一电子分析天平 MJJC-2017-024	0.001mg/m ³

表 5-4 噪声检测项目、方法来源、使用仪器及单位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方法来源	主要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AWA5688 型声级计 00312404	/

2、人员资质

监测采样和测试人员经国家考核合格并持证上岗；监测数据和报告执行三级审核制度。

3、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照《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第四版）的要求进行。采样过程中应采集不少于 10% 的平行样；实验室分析过程一般应加不少于 10% 的平行样；对可进行加标回收测试的，应在分析的同时做不少于 10% 加标回收样品分析，对无法进行加标回收的测试样品，做质控样品分析。验收检测单位提供的废水监测质量控制表如下。

表 5-5 废水质控样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日期	质控样测定值	质控样范围	单位	是否符合要求
废水	化学需氧量	2021.07.06	43.6	42.8~46.8	mg/L	符合
		2021.07.07	43.2	42.8~46.8	mg/L	符合
	五日生化需氧量	2021.07.06	217	180~230	mg/L	符合
		2021.07.07	214	180~230	mg/L	符合
	氨氮	2021.07.06~07.07	32.4	31.5~34.5	mg/L	符合
	石油类	2021.07.06	10.49	9.42~11.02	mg/L	符合
		2021.07.07	10.13	9.42~11.02	mg/L	符合
	总磷	2021.07.06	10.2	9.89~10.5	mg/L	符合
		2021.07.07	10.3	9.89~10.5	mg/L	符合

表 5-6 废水平行样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日期	MJ21062405				单位	相对偏差(%)	相对偏差标准要求(%)	是否符合要求
			样品		平行样					
			编号	测定值	编号	测定值				
废水	氨氮	2021.07.06-07.07	FS01A0101	0.255	FS01A0101-平行	0.260	mg/L	1.0	10	符合
	五日生化需氧量	2021.07.06	FS01A0103	2.9	FS01A0103-平行	3.0	mg/L	1.7	10	符合

表 5-7 废水加标回收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日期	MJ21062405		加标量 (ug)	加标样 结果 (ug)	加标回 收率 (%)	加标回 收率标 准要求 (%)	是否符 合要求
			样品						
			编号	测定值 (ug)					
废水	氨氮	2021.07.07	FS01A0203	12.87	5.0	17.87	100	94~105	符合

4、废气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 (1) 尽量避免被测排放物中共存污染物因子对仪器分析的交叉干扰;
- (2) 被测排放物的浓度应在仪器测试量程的有效范围即仪器量程的 30%~60%之间。
- (3) 仪器的各组成部分应连接牢固,测定前后检查气密性,堵紧进气口,若仪器的采样流量示值 2min 内降至 0,表示气密性合格。
- (4) 烟尘采样器在进入现场前应对采样器流量计等进行校核。烟气监测(分析)仪器在

监测前按监测因子分别用标准气体和流量计对其进行校核（标定），在监测时应保证其采样流量的准确。

4、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测量仪器和校核仪器定期检验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选择在运行正常及无雨雪、无雷电、风速小于 5.0 m/s 的环境条件下进行测量，同时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声校准器或标准发声源进行校核，测量前后仪器的灵敏度相差不大于 0.5dB（A），若大于 0.5dB（A）则测试数据无效。

表 6

验收监测内容

1、废水

本项目废水监测内容及频次见表 6-1。

表 6-1 废水监测内容及频次

污染源	监测位置	监测目的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生活 办公	预处理池排口	废水排放情况	pH、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总磷、石油类	监测 2 天 每天 3 次

2、废气

本项目废气监测内容及频次见下表。

表 6-2 无组织废气监测内容及频次

污染源	监测位置	监测目的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生产 车间	项目北侧界外约 3m 处（上风向）	无组织废气 排放情况	颗粒物	监测 2 天 每天 3 次
	项目西侧界外约 3m 处（下风向）			
	项目东侧界外约 3m 处（下风向）			
	项目南侧界外约 3m 处（下风向）			

3、噪声

本项目噪声监测内容及频次见表 6-4。

表 6-4 噪声监测内容及频次

污染源	监测位置	监测目的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生产 车间	项目南侧厂界外 1m，高 1.2m 处	噪声排放 情况	等效连续 A 噪声 Leq	监测 2 天 昼间 1 次
	项目北侧厂界外 1m，高 1.2m 处			

4、固废

调查本项目产生的固废种类、属性和处理方式等。

5、公众意见调查

本次公众参与调查主要调查对象为项目周边受影响居民和商户等，以发放问卷调查表的形式进行。

6、检测点位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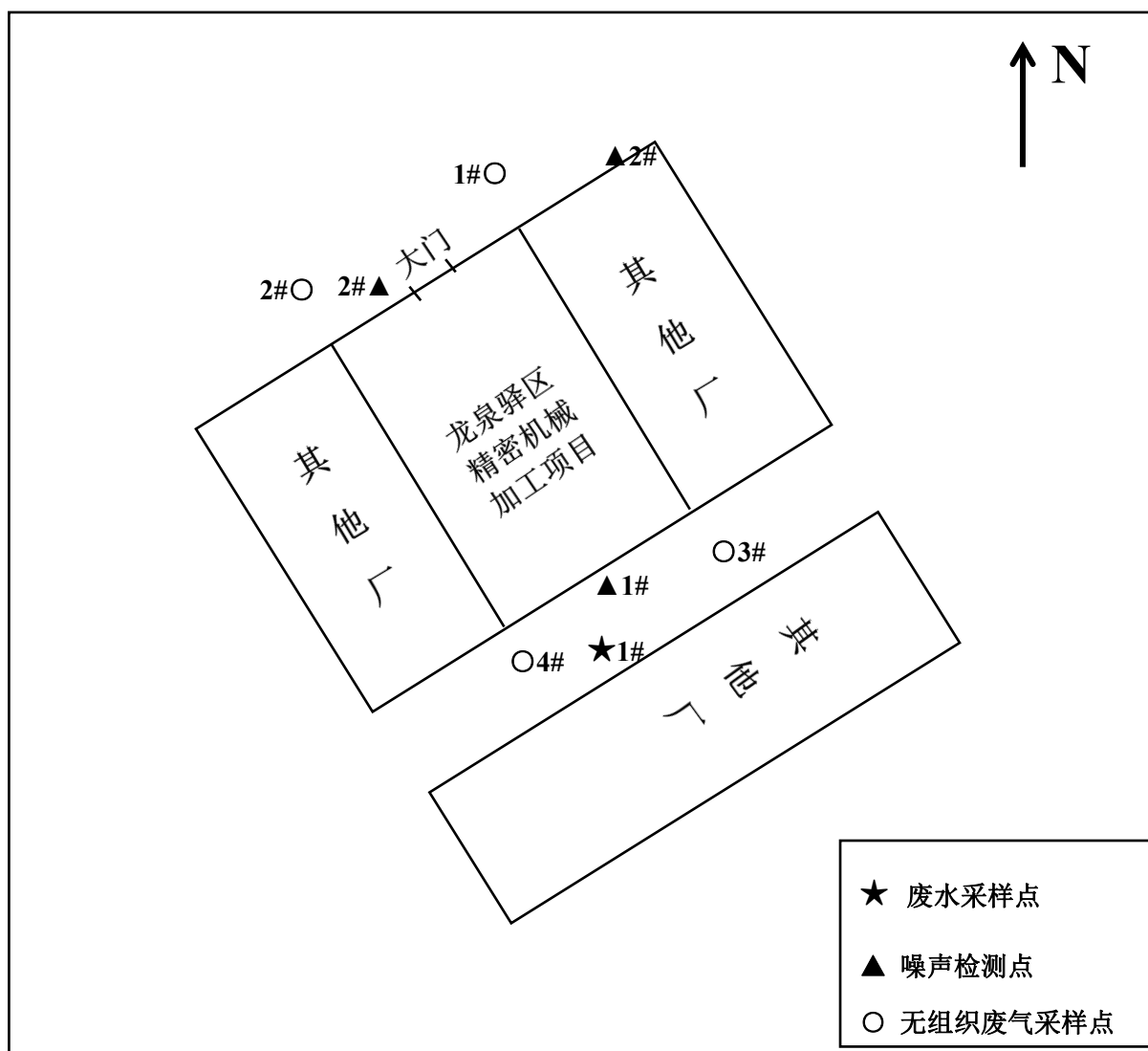


图 6-1 检测示意图

表 7

1、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验收监测期间（2021 年 07 月 6-7 日），本项目生产设备及环保设备等正常运行，年工作 300 天，生产负荷大于 75%，满足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况核定方法（本次验收采取产量核算法，记录建设项目监测期间的工况）。

表 7-1 工况一览表

日期	名称	设计年产量	实际年产量	核算日产量	实际日产量	负荷
2021.07.06	五金零件	200 万件	200 万件	0.67 万件	0.6 万件	90%
2021.07.07	五金零件	200 万件	200 万件	0.67 万件	0.6 万件	90%

2、验收监测结果

表 7-2 废水检测结果表（07.06） 单位：mg/L

点位 编号	点位 名称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 限值	结果 评价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均值/范围		
1#	预处理池 排口	pH	7.75	7.71	7.69	7.69~7.75	6~9	达标
		化学需氧量	17	19	15	17	500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	3.2	3.4	3.0	3.2	300	达标
		悬浮物	13	16	21	17	400	达标
		氨氮	0.268	0.281	0.305	0.285	45	达标
		石油类	0.09	0.08	0.10	0.09	20	达标
		总磷	0.05	0.07	0.04	0.05	8	达标

表 7-3 废水检测结果表（07.07） 单位：mg/L

点位 编号	点位 名称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 限值	结果 评价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均值/范围		
1#	预处理池 排口	pH	7.91	7.83	7.79	7.79~7.91	6~9	达标
		化学需氧量	15	16	17	16	500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	3.1	3.2	3.3	3.2	300	达标
		悬浮物	21	22	30	24	400	达标
		氨氮	0.242	0.260	0.257	0.253	45	达标
		石油类	0.06	0.06L	0.07	0.06L	20	达标
		总磷	0.04	0.04	0.06	0.05	8	达标

表 7-4 无组织废气气象参数一览表

采样日期	风向	风速	大气压	天气状况	气温
07.06	北	1.0~1.1m/s	96.32~96.49kPa	晴	30.1°~30.8°
07.07	北	0.4~0.9m/s	95.89~96.07kPa	晴	31.7°~32.5°

表 7-5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07.06） 单位：mg/m³

点位 编号	点位 名称	检测 项目	检测结果		周界外浓 度最高点	标准 限值	评价 结果
1#	项目北侧界外约 3m 处（上风向）	颗粒物	第一次	0.059	0.253	1.0	达标
			第二次	0.097			
			第三次	0.078			
			均值	0.078			
2#	项目西侧界外约 3m 处（下风向）	颗粒物	第一次	0.117			
			第二次	0.136			
			第三次	0.117			
			均值	0.123			
3#	项目东侧界外约 3m 处（下风向）	颗粒物	第一次	0.195			
			第二次	0.233			
			第三次	0.214			
			均值	0.214			
4#	项目南侧界外约 3m 处（下风向）	颗粒物	第一次	0.215			
			第二次	0.253			
			第三次	0.233			
			均值	0.234			

表 7-8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07.07） 单位：mg/m³

点位 编号	点位 名称	检测 项目	检测结果		周界外浓 度最高点	标准 限值	评价 结果
1#	生产车间东北侧厂 界外 2m（上风向）	颗粒物	第一次	0.078	0.256	1.0	达标
			第二次	0.098			
			第三次	0.079			
			均值	0.085			
2#	生产车间西侧厂界 约外 2m（下风向）	颗粒物	第一次	0.098			
			第二次	0.138			
			第三次	0.118			

			均值	0.118			
3#	生产车间西南侧厂界外 2m（下风向）	颗粒物	第一次	0.177			
			第二次	0.217			
			第三次	0.197			
			均值	0.197			
4#	生产车间东南侧厂界外 2m（下风向）	颗粒物	第一次	0.235			
			第二次	0.256			
			第三次	0.236			
			均值	0.242			

表 7-9 噪声检测结果表 单位: dB(A)

检测日期	点位	点位名称	检测时段	检测时间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结果评价
2021.07.06	1#	项目南侧厂界外 1m, 高 1.2m 处	昼间	12:40-12:43	64	65	达标
	2#	项目北侧厂界外 1m, 高 1.2m 处	昼间	12:47-12:50	63	65	达标
2021.07.07	1#	项目南侧厂界外 1m, 高 1.2m 处	昼间	11:06-11:09	64	65	达标
	2#	项目北侧厂界外 1m, 高 1.2m 处	昼间	11:15-11:18	62	65	达标

3、结果分析

以上检测数据引自四川妙微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出具的妙微检字（2021）07 第 010 号报告（检测报告见附件 9），结果分析如下：

3.1 废水

本项目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的废水 pH 范围为 7.69~7.91、悬浮物排放浓度为 13~30mg/L、化学需氧量排放浓度为 15~19mg/L、五日生化需氧量排放浓度为 3~3.4mg/L、石油类排放浓度为 0.06~0.1mg/L，检测结果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即：pH 6~9、悬浮物≤400mg/L、化学需氧量≤500mg/L、五日生化需氧量≤300mg/L、石油类≤20mg/L；氨氮排放浓度为 0.242~0.305mg/L、总磷排放浓度为 0.04~0.07mg/L，检测结果均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即：氨氮≤45mg/L、总磷≤8mg/L。

备注：经建设单位介绍，在验收监测采样前几天，园区对预处理池进行了清掏服务，因此此次废水数据较小。

3.2 废气

颗粒物排放浓度为 0.059~0.256mg/m³，检测结果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即：颗粒物≤1.0mg/m³。

3.3 噪声

经检测，本项目厂界昼间噪声值范围为 62~64dB(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标准限值要求，即：昼间≤65dB(A)。

3.4 污染物排放量

（1）废水总量控制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和证明，废水总量按 248.4m³/a 核算，本项目废水污染物排放量计算如下表：

表 7-10 废水污染物排放量

类型	计算公式	备注
废水	污染物排放量（t/a）=污染物平均排放速率（mg/L）×废水总量（m ³ /a）/10 ⁶	排入市政管网
	化学需氧量=17×248.4/10 ⁶ =0.0041t/a	
	氨氮=0.27×248.4/10 ⁶ =0.00007t/a	
	总磷=0.05×248.4/10 ⁶ =0.00002t/a	

（2）总量控制

总量控制一览见表 7-13。

表 7-13 总量控制一览表 单位：t/a

类型	污染物名称	验收监测核算量	环评预测量	是否满足要求	备注
废水	化学需氧量	0.0041	0.054	是	污染物排放量建议仍按照环评预测量进行申报
	氨氮	0.00007	0.00486	是	
	总磷	0.00002	0.000864	/	

4、公众意见调查

为了更清楚全面的了解项目营运期对环境的影响，建设单位于 2021 年 7 月 20 日对项目所在区域附近居民进行了走访，将印制的公众意见调查表发放给公众，说明填写方法及要求，听取并记录他们对项目建设的意见和建议，待参与者认真填写后收集返回归类整理，统计分析。本次公众参与调查共发放问卷 30 份，回收有效问卷 30 份（有效率 100%），调查问卷汇总情况见表 7-14。

表 7-14 公众参与调查结果统计表

序号	调查内容	内容	人数	比例
1	废气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30	100%

		影响较轻	0	0
		影响较重	0	0
2	废水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30	100%
		影响较轻	0	0
		影响较重	0	0
3	噪声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30	100%
		影响较轻	0	0
		影响较重	0	0
4	固体废物储运及处理处置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30	100%
		影响较轻	0	0
		影响较重	0	0
5	是否发生过环境污染事故	没有	30	100%
		有	0	0
6	您对该公司本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满意程度	满意	30	100%
		较满意	0	0
		不满意	0	0

通过对调查统计表的调查结果分析：

- （1）在接受调查的公众中，100%的个体认为，项目运营期中，各污染物对周边无影响。
- （2）100%的公众未发现项目有发生过环境污染事故。
- （3）100%的公众对该项目持满意态度。

综上所述，本次验收调查通过发放问卷调查的形式，充分收集了公众对本项目建设意见和建议，从统计结果看，公众对该项目环保工作满意。

5、环境管理检查

5.1 环保档案管理情况检查

与项目有关的各项环保档案资料（环评报告表、环评批复、环保设备档案、危废协议等）、环保设施运行及维修记录等文件由办公室统一保管，以便后续查看使用。

5.2 环境保护管理组织机构

成都曲度精密机械加工有限公司已设置了环保小组，主要负责人朱治成，负责全厂日常管理及各项管理制度的制定、执行、检查、考核与完善。公司制定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在其中明确了环境保护管理机构、规定了人员及其职责、明确了环保设施运行、维护、检查管理要求，并且营运期工作按照管理制度执行并一一落实。环境保护管理制度主要内容如下：

①公司环境保护的主要任务是依靠科技进步治理大气污染物、以及生产废水循环使用、生产固废综合利用、烟尘治理、防治环境污染、发展洁净生产；

②环保设施必须与生产主体设备同时运转、同时维护保养；

③环保设施由专人管理，按其操作规程进行操作，并做好运行记录；

④选择符合环保要求的方式和设施收集、运输、贮存、利用、处置所产生的固体废物，并采取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和其他防止污染的措施。对固体废物不得随意异置、堆放、倾倒。

5.3 运营期环境管理

成都曲度精密机械加工有限公司已建立大气、噪声、污水、固废、绿化等相应的环境管理制度，专人分管环境保护工作，关心并积极听取可能受项目环境影响的附近居民的反映，并且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条例执行相关情况，制订和贯彻厂区环保管理制度，定期向项目最高管理者和当地环保部门汇报项目环境保护工作情况，同时接受当地环保部门的监督和管理。

5.4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为减少环境风险事故的发生，建设单位已采取以下防范措施：

①日常生产过程中需定期检查设备设施运行状况，检查各生产单元的情况，确保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行。

②建设单位加强管理，建立完善的管理制度，设立专人负责日常环保工作，做好环保设施日常运行记录。

③定期组织员工环保培训，提高企业员工的环境保护意识。

④建设单位建立完善的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和管理制度，一旦发生设备设施运行不稳定或故障，需及时向当地环保部门报告，并暂停生产。

5.5 事故应急救援对策措施

公司已定期组织员工进行事故应急培训和环境污染事故应急演练；若一旦发生泄漏、火灾、爆炸事故，应急报警系统应及时发出应急救援信号，并立即向有关部门汇报，寻求社会支援，以便及时有效采取进一步的应急措施，防止污染和危险的扩散。据调查，本项目编制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于2021年7月16日在成都市龙泉驿生态环境局备案，备案文号为[510112-2021-107-L]。

5.6 雨污分流情况

本项目租赁的厂房已建有独立的雨水、污水管网。

5.7 敏感点情况检查

本项目以生产厂房边界划定50m为卫生防护距离，在此范围内，现均为生产厂房，无医院、学校、食品企业、居民集中居住区等环境敏感项目。

表 8

验收监测结论

1、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1.1 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生活污水经园区预处理池处理后，污染物排放浓度（pH、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石油类）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磷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

1.2 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无组织废气（颗粒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1.3 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厂界昼间噪声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标准限值要求。

1.4 固体废弃物

生活垃圾经分类、袋装收集后，交由园区统一清运处理；废金属、废弃包装物分类收集后外售废品回收站；不合格产品集中收集后进厂返修，返修不成功的产品由专业的回收企业回收；废乳化液、废手套及废棉纱分类收集后，暂存于危废间，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1.5 总量控制

表 8-1 总量控制一览表 单位：t/a

类型	污染物名称	验收监测核算量	环评预测量	是否满足要求	备注
废水	化学需氧量	0.0041	0.054	是	污染物排放量建议仍按照环评预测量进行申报
	氨氮	0.00007	0.00486	是	
	总磷	0.00002	0.000864	/	

1.6 公众参与调查

本次调查随机抽查周边 30 位居民，其调查结果显示：100%的被调查者对本项目采取的环保工作满意，100%的被调查者认为本项目正式运行后对周边环境影响不大。

2、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经查阅资料及现场核实，龙泉驿区精密机械加工项目配套的已建成环保设施满足环评及

批复要求。根据四川妙微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出具的检测报告可知，本项目所测废水、无组织废气、噪声均能实现达标排放，固废治理措施到位，对外环境影响不大。

3、结论

综上所述，龙泉驿区精密机械加工项目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批复要求，落实了相应的环境保护措施，工程环境保护档案资料齐全。在项目建设过程中，环保设施和主体工程同时建设，并做到了与主体工程同步投入运行，执行了建设项目“三同时”要求。

根据报告可知，各项污染治理措施符合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要求，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项目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建议龙泉驿区精密机械加工项目（分期验收）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4、建议

（1）认真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防止发生环境污染事故。

（2）在后续运行管理中，建设单位应继续做好危险废物的暂存、处置，以及做好危险废物的台账记录、保存好转移联单，且非危废不得暂存危废间。

（3）加强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4）后期若进行精密模套治具与塑胶零件生产，建设单位须按环保要求办理相关手续后方可投入使用。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成都曲度精密机械加工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朱治成

项目经办人（签字）：朱治成

建 设 项 目	项目名称	龙泉驿区精密机械加工项目（分期验收）					项目代码	/			建设地点	四川省成都市龙泉驿区经济开发区车城东七路 360 号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C3525 模具制造，C2929 塑料零件及其他塑料制品制造					建设性质	新 建（√） 改 扩 建 技 术 改 造			经纬度	经度 104.225497，纬度 30.526438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精密模套治具 200 套（五金模具、塑胶模具、治夹具），五金零件 200 万件（普通金属制品零部件）、塑胶零件 30 万件（普通塑胶制品零部件）					实际生产能力	分期验收期间，年产五金零件 200 万件（普通金属制品零部件）			环评单位	中科森环企业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成都市龙泉驿区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龙环审批[2019]复字 8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0 年 12 月					竣工日期	2021 年 5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监测单位	四川妙微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			验收监测时工况	>75%，满足要求			
	投资总概算（万元）	3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26.2			所占比例（%）	0.87			
	实际总投资（万元）	10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3.2			所占比例（%）	0.32			
	废水治理（万元）	0.1	废气治理（万元）	/	噪声治理（万元）	1	固废治理（万元）	1.6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它（万元）	0.5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t/d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m³/h			年平均工作时	2400h			
	运营单位		成都曲度精密机械加工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510112MA6A606F0W			验收监测时间		2021 年 07 月
污 染 物 排 放 达 标 与 总 量 控 制 （ 工 业 建 设 项 目 详 填 ）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 (1)	本期工程实际 排放浓度 (2)	本期工程允许 排放浓度 (3)	本期工程 产生量 (4)	本期工程自 身削减量 (5)	本期工程 实际排放量 (6)	本期工程核定排 放总量 (7)	本期工程“以新带 老”削减量 (8)	全厂实际 排放总量 (9)	全厂核定排 放总量 (10)	区域平衡替 代削减量 (11)	排放 增减量 (12)		
	废水						248.4								
	化学需氧量		17	500			0.0041								
	氨氮		0.27	45			0.00007								
	总磷		0.05	8			0.00002								
	废气														
	二氧化硫														
	颗粒物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它特征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2、(12)=(6)-(8)-(11)，（9）=(4)-(5)-(8)-(11)+（1）
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吨/年；废气排放量——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吨/年； 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4、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